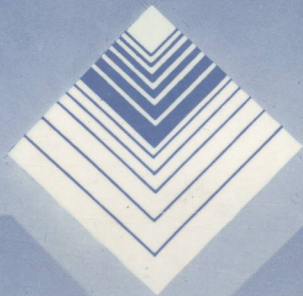


書用專大 作著術學

論緒學法

著東紀林



行印司公版出書圖南五

S

020104

D90

821(2)

書 用 學 大

趙

法 學 緒 論



S9009328

行 印 司 公 版 出 書 圖 南 五

法 學 緒 論

中華民國 67 年 6 月初版
中華民國 74 年 7 月七版
中華民國 75 年 5 月八版

著作者 林 紀 東
發行人 楊 榮 川
發行所 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局版臺業字第 0598 號
臺北市銅山街 1 號
電話：3 9 1 6 5 4 2
郵政劃撥：0 1 0 6 8 9 5-3
茂榮印刷事業有限公司
臺北縣三重市重新路五段 632 號
電話：9951628 • 9953227

基本定價：3.78 元

(本書如有缺頁或倒裝，本公司員責換新)

附錄：歷屆普通考試及各類特考「法學緒論」試題彙編

六十年特考國防部行政人員「法學緒論」試題

- 一、比較成文法與不成文法之性質並說明其優點及缺點。
- 二、試述法律關於時的效力。
- 三、何謂保安處分？其與刑罰之區別何在？試申述之。

六十年特考臺灣省地方行政人員考試「法學緒論」試題

- 一、說明法律與政治之關係及其區別。
- 二、何謂法系？中國法系有何特質？試言其要。
- 三、中央法規標準法與已廢止之中央法規制定標準法相較，其重要不同之點何在？試舉所知以對。

六十二年退除役特考丙等人員「法學緒論」試題

- 一、何謂普通法與特別法？並說明特別法優於普通法之意義。
- 二、法律與政治之關係如何？
- 三、何謂「法律不溯既往」？何以法律不應溯及既往？

六十四年普考普通行政人員「法學緒論」試題

- 一、何謂法律不溯及既往之原則？並須言其目的及有無例外規定？

- 二、普通法與特別法之區別如何？試言之。
- 三、法規在那幾種情形下，應予廢止？

六十六年退除役特考丁等人員「法學緒論」試題

- 一、何謂行為能力？何謂權利能力？身體殘廢之人、受禁治產宣告之人，有無權利能力？
- 二、何謂行政訴訟？試舉一例說明之。
- 三、未滿十四歲之人犯罪時，依法應否負刑事責任？其父母是否因而負刑責？
- 四、法律的制定，應經何種程序？

六十六年退除役特考丙等人員「法學緒論」試題

- 一、何謂普通法？何謂特別法？何以特別法優于普通法？試分別舉例說明之。
- 二、法律有各種淵源，試任舉三種淵源說明之。
- 三、法律經立法院通過後，須經何種程序始對外施行？何時起發生效力？
- 四、何種法律不溯既往？有無例外？試詳舉所知以對。

六十六年普考「法學緒論」試題

- 一、何謂習慣？其與習慣法有何不同？習慣可為民事所適用以及演變成為法律，須具備何種要件？試析述之？
- 二、一國之法律可否適用於本國領域外之區域？或適用於領域外本國之僑民？或于本國領域內不適用之？試分別詳舉之。

- 三、左列各種法律之意義為何？應與何種法律對待言之？能各舉一例以明其區別否？

- (1) 強行法 (2) 成文法 (3) 特別法 (4) 程序法。

六十六年普檢「法學緒論」試題

- 一、請說明法律與命令各種不同之點。
- 二、請說明法律的文理解釋各原則。
- 三、公務員違法損害了人民的權益，官署應負什麼行政上的責任？

六十七年普考「法學緒論」試題

- 一、法律有各種淵源，試任舉三種以對，並分別說明其所以成爲產生法律之原因。
- 二、左列各種原則之意義爲何？有無例外？能否各舉一例以說明之？
(一)屬地主義。(二)不溯既往。(三)類推解釋。
- 三、法律與命令有何不同？何種事項，不得以命令定之？試依憲法及中央法規標準法之規定詳舉以對。

六十八年普考「法學緒論」試題

- 一、法規在何種情形下應予修正？試言之。
- 二、何謂治外法權？
- 三、法規之適用與準用之區別如何？
- 四、何謂立法解釋？

附

六十九年普考「法學緒論」試題

- 一、關於公法與私法區別之標準，歷來有學說之不同。試任舉兩種學說以對，申論其當否，並各舉例以說明之。
- 二、試述法律與宗教之關係及其區別之要點。(至少須列舉四點以說明之)
- 三、公務員如有違法、廢弛職務，或其他失職行爲者，分別情節，應受何種處分或制裁？試列舉以說明之。

錄

六十九年臺省公務人員升等考試簡任職普通行政人員「法學緒論」試題

法學緒論

- 一、法律何以需要解釋？文義解釋與論理解釋之區別何在？試分別加以說明。
- 二、何謂行政法上之制裁？試加說明。
- 三、試申論法律與道德之關係。

七十年普考「法學緒論」試題

- 一、我國現行法對於本國人常稱為「中華民國國民」，有時亦稱為「中華人民」，其用語之涵義各如何？在實用上有無差異？試加申述，並就現行法舉例以證其說。
- 二、國際條約之性質與種類如何？條約經簽訂後，是否即有國內法之效力？
- 三、法律一般原則常謂「後法優於前法」，又謂「法律不溯既往」。此二者有無齟齬之處？民法及刑法對「不溯既往」原則，在何種情形認有例外？試簡述之。
- 四、法律之公佈與施行，向有同時施行主義及異時施行主義兩種辦法，我國現制係採何種辦法？試言其要。

七十年交通公路特考「法學大意」試題

- 一、什麼是法治的精神？
- 二、國民和公民有什麼區別？
- 三、刑法對於少年的法律責任，有什麼重要的規定？

七十一年普考「法學緒論」試題

- 一、國際私法之性質如何？何以謂為「私法」並冠以「國際」之名稱？其與國際公法是否同屬國際法之一種？

二、刑罰與保安處分之目的及作用有何不同之處？試略論之。

三、何謂「法律關係」？「法律關係」與「法律事實」二者之間，其關係如何？試加申論並舉例以明之。

四、公務員執行職務不法侵害人民權利時，被害人在現制下得請求救濟之途徑有幾種？其所依據之法令各如何？

七十一年台省公務員升等考簡任職、第十職等「法學緒論」試題

一、習慣何以爲法律淵源之一？試加說明。

二、法律之制裁有幾種？試分別略加說明。

三、試從推行法治之立場，申論法律與政治之關係。

七十二年普考「法學緒論」試題

一、何謂「法律不溯既往原則」？此一原則在我國現行之民法及刑法法典上有無明文規定？

二、試述法律與道德之關係。

三、下列各項有何區別？

1. 憲法與法律。

2. 立法解釋與司法解釋。

3. 強行法與任意法。

4. 推定與視爲。

七十三年普考「法學緒論」試題

- 一、試分別說明憲法、法律、以及命令之意義、作用及其效力。
- 二、試述「特別法優先於普通法」與「後法廢止前法」之意義及其理由。倘如前法爲特別法，後法爲新普通法時，如何定其相關規定之效力？試分別情形舉例說明之。
- 三、(一)公務員應如何執行職務？

(二)公務員對上級長官之職務命令，如認有違法或不當情事時，是否仍應服從？試分別情形加以討論。

(三)公務員因執行職務，不法侵害他人權利時應負如何責任？試依民法及國家賠償法之規定，分別說明之。

七十四年普考「法學緒論」試題

- 一、何謂「法律不溯既往原則」？此一原則，在我國現行之民、刑法上有無明文規定？
- 二、「推定」與「視為」，有何區別？
- 三、試說明「依法行政」的意義。
- 四、何謂「判例拘束」的原則？其理由何在？試就我國法制，說明判例的拘束力。

七十五年普檢「法學緒論」試題

- 一、試述法律與經濟之關係。
- 二、法令之解釋是否必須嚴格按條文文字辦理？試申論之。
- 三、解釋左列名詞：
 - (1) 抵押權
 - (2) 現行犯
 - (3) 褫奪公權
 - (4) 上訴
 - (5) 公證

大專用書目錄

書名	作者	書名	作者	書名	作者
大專國文選	盧元駿	戲劇編寫概要	姜龍昭	民法親屬與繼承實例研究	劉得寬
文學概論	張健健	新編六法參照法令判解全書	林紀東等	刑法總則實例研究	戴東樸
中國現代詩	張健健	新編基本六法	林紀東等	少年犯罪	陳洪福
應用文舉隅	沈兼士	法學論文選輯	鄭玉波編	民事訴訟法實例研究	蔡德明
英文履歷大全	陳振貴	民刑事判解叢書	蔡墩銘	刑事訴訟法實例研究	吳墩宇
工業英語便覽	徐立光譯	憲法新論	管歐東	公司法實例研究	蔡梁宇
日文成語、諺語、慣用語大全	莊隆福	比較憲法	林紀東	房地產登記實務	陳銘福
商用英日語會話	陳炳崑	大法官會議憲法解釋析論	林紀東	土地登記法判解彙編	陳銘福
現代日語語法概要	于君卓	行政法原理	涂懷瑩	土地稅	陳銘福
實用日本語	陳炳崑	中國行政法總論	管歐東	房地產稅法實務	陳銘福
中國通史(上下)	黃大受	行政法概要	張家洋	祭祀公業法令與實務	陳銘福
中國現代史綱	黃大受	法學緒論	林紀東	社會科學概論	林白秀
中國近代史綱	黃大受	法學緒論	管歐東	現代社會學	徐碧雲
國父遺教要義	周世輔	民法概要	黃越欽	當代社會工作	徐碧雲
國父遺教概要	楊希震	民法總則	劉得寬	社會工作概論	丁碧雲
國父思想	吳寄萍	民法總則大意	楊與齡	人類行為與社會環境	沙建興
三民主義要義	周世輔	刑法概要	高仰止	社會團體工作	李楊孝
教育概論	賈馥茗	民事訴訟實務	林榮耀	中國社會思想史	楊懋亞
教育與文化(上下)	田培林	強制執行法理論與實務	林昇格	人文區位學	呂曹水
教育行政與教育問題	黃昆輝	民事訴訟法釋論	黃棟培	政治學	張世賢
當代教育理論與實際	林清江等	刑事訴訟法論	蔡墩銘	政治學概要	呂唐學
文化發展與教育革新	林清江	刑事訴訟法概要	鄭健才	公共政策	姜占潤
教育社會學新論	林清江	刑事訴訟實務	林榮耀	政治發展與民主	姜占潤
社會教育學	詹棟樑	刑事訴訟法要義(表解)	鄭孝穎	行政學	姜占潤
人文主義與教育	王文俊	訴訟書狀範例	李永然	行政管理論叢	姜占潤
比較教育	林江清等	商事法論(上下)	劉甲一生	人羣關係新論	姜占潤
特殊教育	何華國	商事法概要	范衡源	人羣關係與管理	陳庚其
幼兒教育	朱敬先	實用商事法精義	梁宇賢	中國現行人事制度	趙李華
認知發展理論與教育	王文科	票據法理論與實用(上下)	梁宇賢	中國考銓制度	李飛鵬
輔導原理	吳鼎鼎	票據法論	劉甲一	考銓法規概要	李楊文
輔導活動理論與實施	吳鼎鼎	公司法要論	施文森	各國人事制度	李管廣
瑞士教育制度	詹棟樑	保險法判決之研究(上下)	張東亮	地方自治新論	李管廣
世界各國大學入學制度之改革動向	梁尙勇等	海商法新論	楊與齡	地方自治與政府	董翔飛
社會科教材教法	李緒武	民法物權實例研究		郵政法規概要	應國慶
圖書館行政知識論	藍乾章				
西方哲學史(上下)	孫振青				
科學哲學	李約瑟				

大專用書目錄

書名	作者	書名	作者	書名	作者
兵役行政及法規	江新元	TELEX 及電報撰稿	王伯鈴	經濟統計實務	洪澄洋
工業法規概要	管歐	操作實務		生物統計學導論	蕭英如譯
電信營業規章要義	吳欽杉	TELEX 及電報制作	王伯鈴	統計方法與數據分析	劉睦雄譯
經濟學原理	劉泰英	範例		初等機率論	許乃紅譯
經濟學	詹逢星	企業管理	謝安田	機率導論及其應用	趙良五譯
經濟學要義	劉永憲	企業管理概要	楊超然	大一化學	劉東昇譯
經濟學 (上下)	趙捷謙	現代企業概論	雷動天	基礎生物化學	黃蔭榭譯
經濟學 (Spencer)	高凱聲	多國籍企業	林彩梅	麻省理工生物學	孫克勤譯
新經濟學	洪明洲	行銷管理導論	陳定國	微生物學	戴佛香
個體經濟理論	周弘道	生產管理	廖光照	近代工業電子學	沈立勝譯
農業經濟學	張溫波	時間與動作研究	葉瑞昌	普通流體力學	毛壽彭
數理經濟學	黃建森	採購與物料管理	許成茂	工程熱力學及其應用	萬勉綠譯
價格理論的基礎	陸民仁	品質保證理論與實務	陳耀平	普通地質學	何春蓀
財政學	趙捷謙	財務管理	殷乃平	地形學	丁一驥
財政學	李金桐	管理心理學	林欽榮	礦物學	梁繼文
財政學概要	張金陽	管理戰略	林泉源	基礎分析與設計	唐山譯
財政學概要	李超英	領導學	余朝權	污染防治之策略	曾四恭譯
租稅各論	周玉津	土地行政	馮小彭	電機工程設計實務	許溢适譯
財務法規	李金桐	保險學	陳雲中	精密小型電動機	許溢适譯
稅務法規概要	陳肇榮	保險實務	宋明哲	臨床神經病學	程玉磨
營業稅理論及稽徵實務	周玉津	會計學名詞辭典	鄭丁旺等	動力精神醫學	程玉磨
貨幣銀行學	鄧海波	會計學 (上下)	沈樹雄	病理學精義	賴義雄
貨幣銀行學概要	楊志希	會計學	王義雲	計算機分析電路法	任建戴譯
貨幣銀行學概要	范廷松	初級會計學 (上下)	李安娜譯	計算機語言	施亮光譯
新銀行法論	陳明健	(Meigs)		Pascal 程式設計	李汶雄譯
國際貿易政策	楊夢龍	中級會計學 (上下)	巫永森	BASIC 程式語言	葉民松
國際貿易與國際收支	趙捷謙	中級會計學 (上下)	陳肇榮譯	微處理機原理	張彌彰譯
國際貿易實務操作	林炳文	成本會計 (上下)	樂梅江	管理資訊學	詹家和譯
國際貿易實務與實習	許和榮	成本會計概要	幸世間		
國際金融市場及其操作技術	于政長	成本會計規劃與控制	林豐欽		
外匯實務	業裕祺	政府會計概要	李增榮		
金融業務理論	于政長	管理會計	李增榮		
最新英美商業書信	李孟茂	稅務會計	殷文俊		
貿易英文書信	李雄和	銀行會計實務	張輔英		
貿易文件製作範例及其操作	賴忠吉	現代會計與實務	陳一騏		
	許和榮	財務報表分析	沈樹雄		
		會計制度	王義雲		
		統計學	芮寶公		
		商用統計學	詹世煌譯		
		數理統計學	洪澄洋		

法學緒論目次

第一章 甚麼是法律.....一

第一節 學理上的意義.....一

第二節 中國現行法上的意義.....六

第三節 法律的真面目.....一二

第二章 法律是怎樣來的.....二〇

第一節 學說概觀.....二〇

第二節 中國現行法的規定.....三〇

第三章 法律的種類.....三三

第一節 固有法和繼受法.....三三

第二節 公法和私法.....三五

第三節 普通法和特別法.....四一

第四節 強行法和任意法.....四三

第五節 實體法和程序法.....四五

第四章 法律的淵源.....四八

第一節	成文法·····	四九
-----	----------	----

第二節	習慣法·····	五一
-----	----------	----

第三節	判例法和行政先例法·····	五六
-----	----------------	----

第四節	條理·····	五九
-----	---------	----

第五章	法律的效力·····	六三
-----	------------	----

第一節	關於時之效力·····	六三
-----	-------------	----

第二節	關於人之效力·····	七一
-----	-------------	----

第三節	關於地之效力·····	七三
-----	-------------	----

第六章	怎樣解釋和適用法律·····	七六
-----	----------------	----

第一節	總說·····	七六
-----	---------	----

第二節	有權解釋和學理解釋·····	八一
-----	----------------	----

第三節	文理解釋和論理解釋·····	八八
-----	----------------	----

第四節	怎樣適用法律·····	九五
-----	-------------	----

第七章	違反法律者所受的制裁·····	一〇六
-----	-----------------	-----

第一節	刑法上的制裁·····	一〇六
-----	-------------	-----

第二節	行政法上的制裁·····	一一四
-----	--------------	-----

第三節	民法上的制裁·····	一一九
第八章	法律學上的重要觀念——權利和義務·····	一二三

第一節	權利的意義·····	一二四
-----	------------	-----

第二節	權利觀念的形成及其演變·····	一二七
-----	------------------	-----

第三節	權利的種類·····	一三三
-----	------------	-----

第四節	義務·····	一四〇
-----	---------	-----

第九章	法的演進·····	一四三
-----	-----------	-----

第一節	法的最初形態·····	一四三
-----	-------------	-----

第二節	法律演進的幾個時期·····	一四七
-----	----------------	-----

第三節	現代法律的主要趨勢·····	一五三
-----	----------------	-----

第十章	研究法律的方法·····	一六二
-----	--------------	-----

第一節	研究法律的基本觀念·····	一六二
-----	----------------	-----

第二節	研究法律的具體方法·····	一六七
-----	----------------	-----

第十一章	法律學上的難題——法和其他社會現象的區別及其關係·····	一七三
------	-------------------------------	-----

第一節	法與道德·····	一七三
-----	-----------	-----

第二節	法與政治·····	一八〇
-----	-----------	-----

第三節 法與經濟……………一八五

第四節 法與實力……………一八九

第五節 法與科學技術及藝術……………一九一

第十二章 中國法律思想……………二〇二

第一節 總說……………二〇二

第二節 儒家的法律思想……………二〇八

第三節 法家的法律思想……………二一三

第十三章 西洋現代法律思想……………二二〇

第一節 總說……………二二〇

第二節 社會連帶的法理……………二二一

第三節 新自然法論……………二二五

第四節 自由法運動和法社會學……………二二八

第五節 純粹法學……………二三四

第六節 民主主義的法律思想……………二三八

第十四章 國家的根本大法——憲法……………二四四

第一節 憲法的意義……………二四四

第二節	中國憲法的歷史·····	二四六
-----	--------------	-----

第三節	中華民國憲法概要·····	二四七
-----	---------------	-----

第四節	憲法的新趨勢·····	二六〇
-----	-------------	-----

第十五章 行政行為的根據——行政法

第一節	總說·····	二六八
-----	---------	-----

第二節	行政法的意義·····	二七〇
-----	-------------	-----

第三節	行政法的種類·····	二七一
-----	-------------	-----

第四節	行政法的基本原理和基本法則·····	二七六
-----	--------------------	-----

第五節	行政法的新趨勢·····	二八〇
-----	--------------	-----

第十六章 國家的重要法律

第一節	民法·····	二八六
-----	---------	-----

第二節	社會立法·····	二九一
-----	-----------	-----

第三節	刑法·····	二九八
-----	---------	-----

第四節	民事訴訟法和刑事訴訟法·····	三〇三
-----	------------------	-----

法學緒論

林紀東著

第一章 甚麼是法律

第一節 學理上的意義

法學緒論，是以法律爲其研究對象的學科，因而在研究法學緒論的時候，首先要問甚麼是法律？這個問題，不但是法學緒論的主要課題，也是整個法律學的主要課題。所以古往今來，有許多不同的說法。在篤信宗教的人們，認爲法律是神的命令；在崇奉專制君主權力的人們，認爲法律是主權者的命令。也有著重於法律靈魂之所在，說法律是正義的一部分；或著重於法律在實際生活上的意義，以法律爲具有強制性的共同生活底規則者，衆說紛紜，莫衷一是。我們以爲這些說法，都有相當的理由，但也都失諸一偏。其共同的缺失爲：或許合於某一時代或某一國家的情形，但未必合於各時代各國家的情形；其合於各時代各國家的一般趨勢者，又未必能夠切於某些國家的情形，而有空洞之弊。所以法律的意義，應該先分爲學理上的意義，和中國現行法上的意義兩種。前一種意義的對象，不限於那一個時代，那一個國家的法律，而是由學理上、法的實質上，確定法律的意義。後一種意義，則